

#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1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4年11月15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谢乾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根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归属数量、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本次激励计划归属数量由70.6336万股调整为98.8877万股，授予价格由13.17元/股调整为9.27元/股。

董事王娟、王吉、张彬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上述人员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情况：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及

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由于 1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15.4794 万股。1 名激励对象本期个人考核指标为“C”，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0%，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7 万股。

本次合计作废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22.4794 万股。

董事王娟、王吉、张彬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上述人员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及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归属条件，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76.4083 万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51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董事王娟、王吉、张彬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上述人员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

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门负责具体操作。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特此公告。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22 日